

平原实验室动物实验中心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145

签署地点：平原实验室

甲方（需方）：平原实验室

乙方（供方）：中康健（郑州）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 平原实验室动物实验中心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于 2026 年 4 月 7 日签订本合同。

一、产品（货物或设备）明细及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进口设备须 标明英文名)	品牌/型号	制造厂(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质保期
1	不锈钢干养式兔笼	新华医疗 BCR-RG-15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6	11000	66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2	猴犬通用笼具	新华医疗 BCR-MS-G10-02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47	11000	517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	大鼠 IVC 笼具	新华医疗 BCR-RI02-20-C12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1	70000	7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4	大鼠 IVC 笼具	新华医疗 BCR-RI02-25-C11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1	49000	49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5	大鼠 IVC 笼具	新华医疗 BCR-RI02-25-C12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15	68000	102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6	大鼠 IVC 笼具	新华医疗 BCR-RI02-25-C12 +20-C12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1	120000	12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7	大鼠 IVC 笼具	新华医疗 BCR-RI02-25-C14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1	130000	13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8	小鼠 IVC 笼具	新华医疗 BCR-MI05-160-C12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2	160000	32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9	小鼠 IVC 笼具	新华医疗 BCR-MI05-70-C12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6	92000	552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公司						三年
10	小鼠 IVC 笼具	新华医疗 BCR-MI05-70-C13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套	3	130000	390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11	小鼠 IVC 笼具	新华医疗 BCR-MI05-70-C14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套	6	150000	900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12	小鼠 IVC 笼具	新华医疗 BCR-MI05-80-C12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套	21	91000	1911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13	大型多功能清 洗机	新华医疗 BWS-C-S9000NG-H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台	1	994900	9949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14	隧道清洗机	新华医疗 BWS-T-A1000-H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台	1	980000	980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15	超声波清洗机	新华医疗 QX-2000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台	1	45400	454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16	垫料收集台	新华医疗 BSE-CA-A1000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台	2	75000	150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17	垫料自动添加 机	新华医疗 BSE-CB-B1000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台	2	82000	164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18	大型消毒传递 舱	新华医疗 BDS-RU5000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台	2	430000	860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19	实验动物消毒 传递柜	新华医疗 BDS-RU550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台	2	138000	276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20	氙光传递窗	新华医疗 BDS-RU216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套	13	70000	910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21	换笼工作站	新华医疗 BSE-CC-A1000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套	3	52000	156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22	脉动真空灭菌 器	新华医疗 BIST-A-D660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台	10	270000	2700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23	饮水瓶灌装机	新华医疗 BWS-M-G380	山东新华医疗 器械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	台	4	70000	280000	自验收合 格之日起 三年
24	雪貂传递柜	新华医疗	山东新华医疗	中国	套	1	160000	160000	自验收合

		BDS-RU660	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格之日起三年
25	干养式雪貂笼	新华医疗 BCR-FG-08A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4	12000	48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26	动物饮用水在线灭菌设备	新华医疗 BIST-WD-S1000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台	1	270000	27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27	洁净蒸气发生器	新华医疗 CLean S60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台	1	100000	10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28	生物安全柜	新华医疗 LPS-A2-13B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台	18	29000	522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29	动物手术台	新华医疗 BCR-EV-II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台	2	28000	56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0	立式蒸汽灭菌器	新华医疗 MOST-L85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台	3	35000	105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1	超声波清洗机	小美超声 XM-P120H	小美超声仪器(昆山)有限公司	中国	台	1	50000	5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2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迈瑞 CL-900i Vet	深圳迈瑞动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台	1	270000	27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3	多功能酶标仪	赛默飞世尔 Varioskan ALF	赛默飞世尔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	台	1	270000	27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4	动物 X 光系统	迈瑞 VetiX S380	深圳迈瑞动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套	1	400000	40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5	大小鼠麻醉机	迈瑞 VETA 1	深圳迈瑞动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台	2	40000	8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6	大小鼠雾化给药器	凯泓定制	河南凯泓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	台	1	20000	2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7	无影灯	迈瑞 HyLED C50 Vet	深圳迈瑞动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台	2	32000	64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8	动物监护仪	迈瑞 uMEC12Vet	深圳迈瑞动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台	4	97000	388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9	高速冷冻离心机	艾本德 5810R	艾本德（上海） 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台	6	140000	84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三年
40	小型高速冷冻离心机	艾本德 5425R	艾本德（上海） 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台	6	60000	36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三年
41	倒置显微镜	徕卡 DMi1	徕卡显微系统 （上海）贸易 有限公司	中国	台	6	110000	66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三年
42	冷冻研磨仪	净信 JXFSTPRP-CL	上海净信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台	2	40000	8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三年
43	细胞培养箱	赛默飞世尔 371-2	赛默飞世尔科 技（苏州）有限 公司	中国	台	5	65000	325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三年
44	低温保存箱	美的 MD-25W568	合肥美的生物 医疗有限公司	中国	台	2	8800	176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三年
45	低温保存箱	美的 MD-86L685	合肥美的生物 医疗有限公司	中国	台	2	40000	80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三年
46	冷藏箱	美的 MC-5L1006	合肥美的生物 医疗有限公司	中国	台	6	13000	78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三年
47	冷藏冷冻箱	美的 MCD-25L316	合肥美的生物 医疗有限公司	中国	台	8	9000	72000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三年
合计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捌拾柒万陆仟玖佰元整								

附：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2. 售后服务承诺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壹仟捌佰捌拾柒万陆仟玖佰元整(¥18,876,900.00 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货物（设备）价款及运输、装卸、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保修、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设备）（包括零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公开比选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

准。

2.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约定时间前进驻安装现场，待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开始组织验收。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 80 日内将货物（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河南师范大学科技创新港校区，并按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毕，具备使用条件。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设备）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设备）验收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设备）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设备）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6.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设备），由乙方承担毁损、灭失的风险。

7. 乙方服从现场项目管理，水电费自理。

五、验收、调试及人员培训

1. 验收：到货后，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货物（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将工作完成后，由甲方组织进行验收，自正式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程序如下：

(1) 到货验收。到货后，检查仪器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确认所验收货物件数与运输单据填写的件数一致。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

(2) 开箱（实物及数量参数）验收。到货后开箱检查仪器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

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以装箱单为依据，逐件核对检查主机、附件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以供货合同为依据与装箱单进行核对，做好货物（设备）验收清单记录。

(3) 质量验收。按照合同条款、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及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调试后进行质量验收，乙方技术人员参加，必要时可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或政府主管部门)进行验收，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时对照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仪器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做好质量验收记录，验收结束出具验收报告。若仪器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应商。

2. 调试：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3.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业务及服务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

六、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三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项目合同总价款的 3%作为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人民币伍拾陆万陆仟叁佰零柒元整（¥566,307.00 元），履约保证金必须在合同签订前缴纳。履约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无息退还。若成交供应商存在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直接扣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补偿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需补偿采购人相应损失。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 7 日内，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人足额补足。

履约保证金形式：电子转账。

2.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供金额为合同款 30%的银行保函，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30%作为预付款；设备全部到场经甲方验收确认无误，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50%；项目验收合格，乙方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和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至项目合同款总额的 100%。

七、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3)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

(4)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验收标准；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若乙方所供货物（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无法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的违约金。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的，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三周不能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5. 乙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和安装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设备）、配件、施工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每次不低于 10000 元的违约金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7. 项目验收合格后，因甲方原因未按期支付货款的，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补偿乙方损失。

8. 本货物（设备）的免费质保期为三年，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9. 在合同履行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余额不足的，乙方须在3天内补足。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合同签署地点或上一级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也可直接起诉。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署地点的人民法院诉讼。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送达到该地址视为有效送达；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响应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下无正文)

<p>甲方：平原实验室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建设东路46号 综合实训楼 电话：03733323021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新乡河师大支行 账号：4105 0163 2854 0000 0789</p>	<p>乙方：中康健（郑州）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明路187号 金成大厦B座5层501、502、503、504、505 电话：55521230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化宫支行 账号：999156000220004334000002</p>
--	--